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取得增持股份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增持计划**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万丰锦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丰锦源”）计划在 2024 年 12 月 21 日起 12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不高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以下简称“增持计划”）。

● **专项贷款承诺函内容**

万丰锦源近日取得了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广发银行同意为万丰锦源增持公司股份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 2 年。

● **风险提示**

后续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其他不可预见的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达到预期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万丰锦源出具的《关于取得增持股份专项贷款承诺函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计划基本情况及进展

1.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万丰锦源基于对公司持续发展的坚定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计划在 2024 年 12 月 21 日

起 12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不高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42）。

2. 增持计划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万丰锦源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3,405,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4%，累计增持成交金额 2,465.63 万元。万丰锦源及其一致行动人万丰锦源投资有限公司、吴锦华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32,984,7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72%。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万丰锦源将继续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二、专项贷款承诺函及本次增持计划调整情况

万丰锦源于近日取得了广发银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其同意为万丰锦源增持公司股份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 2 年，具体贷款事宜以双方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基于以上情况，万丰锦源将本次股份增持计划资金来源由“自有资金”调整为“自有资金和银行股票增持专项贷款”。除以上调整外，本次增持计划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其他不可预见的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达到预期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三日